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5-123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照发行中期票据的主体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自查，公司符合发行中期票据的规定，具备发行中期票据的条件和资格。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概况

（一）注册及发行规模

本次中期票据拟注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伍拾亿元（含伍拾亿元），具体发行规模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二）发行方式

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额度有效期内一次性发行或分期发行。

（三）发行日期及期限

在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 中国境内发行，发行期限最长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

（四）发行利率

固定利率，根据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情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五）发行对象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

（六）募集资金用途

偿还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本次中期票据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以相关监管机构核准的方案为准。

二、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的完成本次注册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确定或调整本次注册额度及注册额度下每期发行的具体额度、期限、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方案；

（二）决定聘请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三）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中期票据的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四）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但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须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的事项除外；

（五）办理与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在本次注册发行的中期票据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直至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

三、审批程序

2025年11月2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

会接受注册后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四、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2 日